


住宅地震保險小常識

民國88年921集集大地震為台灣百年來最嚴重之地震災害，造成龐大之經濟損失，政府遂積極規劃及推動住宅地震保險制度，期使社會大眾於不幸遭受震災時能獲得基本之地震險保障，可迅速獲得基本經濟支援，重建家園。



民國91年4月1日起
實施住宅地震保險制度

住宅地震保險是政策性保險？

政策性保險

住宅地震基本保險像建保、勞保、汽車強制險一樣，都是政府的政策性保險，不是強制保險。

每一住宅建築物投保一張保險單為原則。

承保方式係採住宅火災保險擴大承保住宅地震基本保險，民眾投保住宅火險就須同時投保住宅地震保險。

住宅地震保險如何運作？

運作方式

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為住宅地震保險制度中樞組織，主管機關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。

我國住宅地震保險截至104年4月30日止，投保率約為31.79%。

社會大眾

投保

簽發保單辦理承保理賠事宜

負責管理與協調有關

承保與理賠處理事宜

地震保險基金（中樞組織）

承擔與分散國內產險業承保之住宅地震保險風險

負責管理與協調有關承保與理賠處理事宜

如何投保住宅地震保險？

一般投保方式

透過保險公司、銀行(保險代理人)、保險經紀人投保。

銀行貸款

貸款時投保住宅火災及地震基本保險。